

2021 年度
栾川县城管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人员编制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栾川城市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是经河南省省政府批准、在洛阳市县区率先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试点单位，栾川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于2015年12月28日挂牌成立。按照中央、省、市、全面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工作部署要求，2017年9月20日，更名挂牌成立了栾川县城市管理局，加挂栾川县城市综合执法局牌子，确定栾川县城市管理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为统筹城市管理，加强市政管理，维护公共空间，优化城市交通，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应急能力，构建智慧城市。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改善城市秩序，促进城市和谐，提升城市品质。

二、机构设置：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内设机构1个。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栾川县城市管理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包含：

1.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2.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8.0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923.0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0.57	本年支出合计	58	923.0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82.4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23.06	总计	62	923.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0.57	740.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40.57	740.5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32.52	432.52					
2120104	城管执法	432.52	432.5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05	308.0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05	30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					公开 03 表
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23.06	518.26	404.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23.06	518.26	404.8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15.01	518.26	96.75			
2120104	城管执法	615.01	518.26	96.7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05		308.0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05		30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2.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8.0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23.06	615.01	308.0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0.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923.06	615.01	308.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82.4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82.4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23.06	总计	64	923.06	615.01	30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15.01	518.26	96.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5.01	518.26	96.7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15.01	518.26	96.75
2120104	城管执法	615.01	518.26	96.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4.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1.23	30201	办公费	5.4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08.78	30202	印刷费	3.4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9.5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85	30206	电费	11.1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2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0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6.3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8.4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1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1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5			
人员经费合计		454.27	公用经费合计				63.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34		11.10		11.10	0.24	11.34		11.10		11.10	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8.05	308.05		308.0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05	308.05		308.0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05	308.05		308.05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8.05	308.05		308.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均为923.0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0.38万元，减少14.0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年末结转金额有所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740.5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40.5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923.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8.26万元，占56.15%；项目支出404.8万元，占43.8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923.0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50.38万元，减少14.01%，主要原因是年末结转金额有所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5.0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6.62%。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减少214.67万元，减少25.87%。主要原因是：各项经费压缩。

（二）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15.0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城管执法支出615.01万元，占100%；

（三）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423.52万元，支出决算为61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423.52万元，支出决算为61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部分。

2、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18.26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减少311.42万元，较上年减少62.0%，主要原因：人员流动导致减少。

其中：人员经费454.2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3万元，下降0.13%。主要原因

是人员流动导致减少。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对个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3.9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减少）61.27 万元，下降 49%。主要原因是人员流动减少导致。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1.34万元，支出决算为11.3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97.8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2.1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全年无出国（境）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11.1万元，支出决算为1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1.1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及维修。2021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24万元，支出决算为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1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无来访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24万元。主要用于外来考察学习单位。2021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9个、来宾8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308.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垃圾分类项目建设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初预算为89.46万元，支出决算为63.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1.5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末存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3.99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61.27 万元，减少 48.9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各项经费压缩。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4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

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市财政统一部署，完成2021年市级财政资金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是2021年度市级财政批复绩效目标的所有项目，自评项目2个，自评金额72.31万元；选取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维护和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运行维护共2个项目作为部门重点评价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金额72.31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年度，本部门对2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根据批复项目绩效目标，收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预算执行情况等资料，按照预算执行率、资金管理情况、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六个方面进行自评，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为良，0个项目自评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好的面：在社会层面管理较好；存在问题：在资金拨付推进方面稍有欠缺，未能及时拨付。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度，对2个项目进行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运行维护项目评价得分为10分，评价等级

为优，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运行维护项目项目评价得分
10分，评价等级为优。

附件 3

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张琳琳 13103794086

部门(单位)名称		栾川县城市管理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年初数	全年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7231014	9198095	9198095	10	100%	10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7231014	9198095	919809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1: 数字化 城市管理 系统运行 维护	通过对该系统的运行维护, 将加大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城市管理中的应用, 推进数字化城管系统平台建设, 迅速提高城市管理的效率和水平。			每周 5 天*8 小时维护, 接听并在线解决软件使用人的各类问题。每月提供对服务器运维、数据库的运维、补丁的更新、数据库的备份、在线知识库、在线课堂等提供维护服务。				
	目标 2: 建筑垃圾 大数据监 管平台运 行维护	对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各功能模块进行日常的升级、维护。保障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的稳定运行。符合现有的框架开发和数据标准, 沿用目前系统接口, 并按照建筑垃圾监管中所涉及的业务整理出完善的技术文档和需求文档, 对系统升级的子系统 and 模块, 要充分考虑到实用性, 先进性, 整体性, 可靠性, 节约性, 保密性, 开放性, 兼容性等。			通过对该系统的运行维护, 将顺利完成本县建筑垃圾全过程的大数据监督, 进一步提升监管需求与平台功能, 创新智慧城市监管模式与运行方式, 按期实现我县建筑垃圾全过程监管总体目标。				
...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基本支 出	工资福利支出、五险二金缴纳、商品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公务接待等			完成				
	任务 2: 项目支 出	数字化城市管理建设维护费			资金未拨付完全				
		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运行维护费			资金未拨付				
一级 指标	分值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 成原 因分 析及 改进

									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100%	绩效目标与部门（单位）职能是否密切相关	100%	2	2	
			工作任务科学性	100%	绩效指标是否全面、充分、细化、量化。	100%	2	2	
			绩效指标合理性	100%	预期绩效是否显著，是否符合行业正常水平或事业发展规律。	100%	2	2	
	预算和财务管理	30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	预算编制是否完整	100%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绩效目标与项目资金量、使用方向等是否匹配	100%	2	2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情况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100%	预算调整情况	100%	2	2	
			结转结余率	100%	结转结余	100%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	100%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	100%	2	2	
			决算真实性	100%	决算是否真实	100%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100%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00%	1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	预决算信息是否公开	100%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100%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是否完成	100%	1	1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是否完成	100%	1	1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是否完成	100%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00%	1	1	
产出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 1 计划完成率	100%	数字化城管系统运行维护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7	7	
			重点工作 2 计划完成率	100%	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运行维护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	7	7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 1 实现率	100%	完成数字化城管系统运行维护工作，提供必要的技术服务和网络保障实现率	100%	6	6		
		年度工作目标 2 实现率	100%	完成建筑垃圾大数据监管平台运行维护工作，确保系统正常运行实现率	100%	5	5		
								
效益指标	35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100%	提高行业监管效率，降低监管与执法成本	95%	10	9	

			社会效益	100%	提升信息化建设水平，提高工作效率，减少人力、物力投入。	95%	10	9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社会公众是否满意	95%	7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是否满意	95%	8	7	
								
<p>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 30 分、产出指标 25 分、效益指标 35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2.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 -80% (含)、80%-60% (含)、60%-0% 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